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协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届期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提名吴协恩先生、李满良先生、薛健先生、金亚洪先生、吴茂先生、薛丽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表决情况如下：

（1）提名吴协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李满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薛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金亚洪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名吴茂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提名薛丽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中没有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非独立董事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届期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提名周凯先生、孙涛先生、承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表决情况如下：

（1）提名周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孙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承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股东大

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3-042）、《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公告编号：2023-043、2023-044、2023-045）刊登于同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46），刊登于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3-047），刊登于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星期五）在江阴华西龙希国际大酒店四楼奋斗厅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8），刊登于同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的审查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

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协恩，男，1964年4月出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华西铝制品厂厂长，江阴市华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199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其中1999年5月至2002年5月兼任公司总经理；2003年7月至2016年6月任江苏华西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吴协恩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为本届董事候选人吴茂的父亲。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满良，男，1965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江苏华西集团公司副经理，江阴市华西精毛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厂长；2005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满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截至公告日，

持有公司股份167,400股。

薛健，男，1978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01年8月至2002年12月任江阴市人民检察院科员；2002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江阴团市委干事、副部长、部长；2007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利港镇党委委员、副镇长；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江阴临港开发区招商局副局长；2014年5月至2016年11月担江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2016年11月至2018年1月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0年4月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9月至今任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薛健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金亚洪，男，1973年6月生，大专学历。1994年7月至2001年8月先后任中国建设银行江阴市支行会计、办事处主任、营业部主任等职位；2001年9月至2004年9月任江阴苏龙发电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2004年9月至2009年1月任江阴苏龙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苏龙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阴苏龙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江阴苏龙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金亚洪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

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吴茂，男，1989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2020年6月任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吴茂先生为本届董事候选人吴协恩先生之子，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薛丽，女，199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18年7月至2019年3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东大道证券营业部客户经理；2019年4月至2022年6月任江阴市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2022年7月至今负责江阴市凝秀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工作。

薛丽女士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江阴市凝秀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财务工作，与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

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凯，男，1969年2月生，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教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首席专家，江苏省政府参事室特约研究员，江苏省首席科技传播专家，南京大学创意产业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大学安高文化科技研究院院长，中国人民大学中国市场研究中心副主任，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新兴产业与金融科技中心主任，山东曲阜文化两创研究院院长，江苏远见新经营战略研究院理事长，江苏省特色小镇发展研究会副理事长等。入选全国首批中宣部/教育部卓越传播人才计划、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计划、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学术带头人、江苏省紫金文化英才、山东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济宁科技创新拔尖人才等；央视“百家讲坛”主讲人，美国堪萨斯大学、香港城市大学等访问学者；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博士后，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博士，国家财政部注册会计师，中国多所高校MBA、EMBA导师，荣获江苏省“双创十佳名师”等，刊发论文160余篇，主持完成各类课题近200项，著编译书籍19部，软著57项，国家发明专利5项等。两度荣获“金圆桌”奖中国上市公司最具影响力独立董事。2020年7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凯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周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孙涛，男，197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99年8月至2003年3月，任江阴市乡镇企业资产评估事务所项目经理，2003年4月至2012年6月，任无锡德恒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所长。2012

年7月至今，任无锡恒元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22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承军，男，1980年9月出生，金融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江苏省无锡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十三次会员代表大会代表，政协江阴市第十六届委员会委员，江阴市工商联第十届执委会执委、南京市江阴商会理事。2014年任国信证券江阴营业部总监，2015年任长城证券江阴营业部副总，2016年至2018年6月任长城证券江苏分公司企业融资部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21年3月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童卫路证券营业部企业融资部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融资事业部高级副总裁。2022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承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其他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